

# 双牌县林业局文件

## 双牌县林业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### 一、2025 年行政执法工作统计数据及成效

#### (一) 行政执法数据统计情况

2025 年,共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2058 件次。其中,行政许可(含行政许可初审)2040 件次,行政处罚 18 件次,行政强制 0 件次,行政裁决 0 件次,行政检查 0 件次,行政给付 0 件次,行政奖励 0 件次,行政确认 0 件次,行政征收征用 0 件次,其他执法行为 0 件次。行政许可(含行政许可初审)申请 2040 件次,受理 2040 件次,准许许可 2040 件次。撤销许可 0 件次,经过听证程序 0 件次。行政处罚立案 20 件,结案 18 件,结案率 90%。罚没金额 242 万元。首违不罚 0 件,轻罚 0 件,分别占结案总数的 0%和 0%。经过听证程序 0 件。全年实施行政强制 0 件次,其中,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0 件次,行政机关强制执行措施 0 件次,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0 件。

## 二、全面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情况。

### （一）强化思想政治引领，筑牢忠诚履职根基

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确保行政执法工作正确方向。组织全体执法人员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、国家重要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，特别是关于法治建设、行政执法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提升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

### （二）健全培训教育体系，提升专业履职本领

1. 完善培训制度。制定并实施年度执法人员培训计划，明确培训目标、内容、对象和考核要求。建立培训档案，将培训情况与考核、评优、晋升挂钩。

2. 丰富培训内容。重点学习新修订、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，特别是与本领域执法密切相关的专业法，确保法律适用准确。

3. 创新培训方式。邀请专家学者、资深法官检察官、优秀执法骨干授课；组织到先进地区、兄弟单位考察交流。广泛开展案卷评查、模拟执法、知识竞赛等活动，营造比学赶超氛围。

### （三）行政执法制度落实情况

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情况。一是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行政许可 2040 件，行政处罚 18 件。二是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。全年装卷归档行政许可件，行政处罚 18 件。其中有音像记录的 18 件。三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

度。制定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》，共有 0 项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。法制审核人员 5 名，其中取得法律职业资格 0 人。2025 年共有 18 件案件经法制审核，通过 18 件，不予通过 0 件。

#### **（四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情况。**

积极开展了林业法律法规宣传活动。发放相关资料 10000 余份，展板宣传 18 余次。进行了有关法律培训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素质和执法水平。严格执行三项制度。制定并完善林业行政处罚，行政强制等程序规定，推行执法公示，全程记录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委员会集体研究，确保执法规范。依法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执法机制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完善联合检查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。全面推进轻微违法、初次违法行为依法免予处罚制度，积极探索涉案企业合规管理、涉企行政执法案件经济影响评估等制度，完善涉民营企业行政执法违法行为投诉举报处理机制。

#### **（五）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情况。**

以制度建设为核心，全面梳理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与标准，健全执法责任制与监督长效机制，推动涉林执法全过程规范化、透明化，有效提升了执法公信力与监管效能。

#### **（六）加快构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。**

积极推进林业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，聚焦执法规范化与效能提升。通过健全内部监督机制、规范行政执法流程、强化执法人员培训，构建起权责清晰、运转高效的执法

格局。同时，创新运用信息化手段，加强对执法全过程记录和案卷评查的监督，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推动林业行政执法更透明、更公正，为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

### **(七) 不断强化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保障能力情况。**

持续强化林业行政执法与监督保障能力建设，着力提升依法治林水平。通过健全执法制度、规范执法程序、加强队伍培训，切实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。同时，完善内部监督机制，主动接受外部监督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对执法过程实施全程监督与责任追溯，确保执法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此举有效增强了执法公信力，减少了行政争议，为保护森林资源、维护生态安全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## **三、行政执法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1、执法主动性不足，存在“慢作为”倾向。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响应迟缓；案件查办有时较为被动，主动发现和深入查处违法行为的力度有待加强。

2、执法程序与规范化存在薄弱环节。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落实不到位；案件证据材料收集不规范（如提取信息不全、案卷有错漏）；执法人员身份不一，素质参差不齐。林业行政执法人员整体执法能力和业务水平较低，在林业行政执法工程中较不规范。

3、管理服务存在“中梗阻”现象。行政审批或资金发放环节衔接不畅、效率不高，存在卡、拖、慢的情况。

4、源头治理和普法效果有待提升。执法方式有时机械，

侧重于事后处罚，事前普法宣传和以案释法的警示教育效果不够明显。

#### 四、2026年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及举措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27号）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湖南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》（湘政办发〔2023〕51号）的要求，结合本部门实际，做出本部门2026年行政执法工作计划：①加强培训，提高执法人员素质；②健全各项制度，规范执法行为；③完善机制，强化执法监督；④增强学习，依法加大执法力度。2026年行政执法工作举措：①积极开展活动，大力加强林业法律法规宣传；②注重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林业行政执法水平；③认真办理案件，进一步提高行政处罚案件质量；④认真组织实施，进一步确保森林资源的安全。



